泉丰泉办〔2024〕6号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泉秀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2024年泉秀街道道路交通 安全综合治理固本培元“六大提升行动”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社区居委会，机关各办、各中心：

为更好地实施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推动泉

秀街道道安工作高质量发展，特制定《2024年泉秀街道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固本培元“六大提升行动”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泉秀街道办事处

2024年1月29日

2024年泉秀街道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

固本培元“六大提升行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泉秀街道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全力推进2024年度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固本培元“六大提升行动”，街道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上级党委、政府部署和市、区两级道安办《2024年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固本培元“六大提升行动”工作方案》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树牢“隐患即是事故”理念，以“防事故、保安全、保畅通”为核心，以大抓基层大抓基础为导向，以创新交通现代治理机制为支撑，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深化构建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格局，全面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泉秀创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二）工作目标。**按照省、市、区党委、政府工作要求，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紧盯事故多发易发的重点人、车、路、企业及违法，以“一局一行动”为牵引，全力推进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六大提升行动”，集中消除“病人”“病车”“黑企业”等隐患，压实属地责任、监管责任和主体责任，健全完善风险预警防控体系和安全监管机制，坚决守稳守牢安全底线，坚决遏制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确保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力争实现年内泉秀街道道路交通事故“一下降两不发生”目标，即：死亡人数较前三年（2021-2023年）平均数明显下降，较大交通事故不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不发生。

二、工作措施

**（一）聚焦能力建设，开展道安组织体系提升行动**

**1.健全工作机制。**严格执行党政一把手领导负责制，研究道安具体重点工作，解决实际问题和困难。按照“街道不少于3人标准”建立道安办实体化、专职化运行机制，加强道安工作人员力量建设，规范完善社区“两站两员”运行机制，提高上岗率、管事率。

**2.健全责任体系。**街道主要负责人要根据《泉州市县、乡、村三级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作职责规定》（泉道安领导小组〔2022〕2号）要求落实道安责任，督促社区履行交通安全宣传、劝导职责，健全“主体在区、管理在街道、延伸到社区”的社区交通安全管理体系。

**（二）聚焦行业监管，开展车辆源头治理提升行动**

**1.强化落实“生产一致性”监管。**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开展货车非法改装专项整治，重点抓好“两客一危”、货车、渣土车、混凝土搅拌运输车和校车等重点车辆生产企业的“生产一致性”监管。**（各社区、街道城市管理岗按职责分工落实**。**）**

**2.强化落实重点车辆源头监管。**积极配合相关部门推动交通安全防控体系建设运用，推进重点车辆分级分类预警查控机制建设，提升交警执法站信息化运用水平。配合相关部门健全“两客一危”重点车辆使用性质和营运资质信息核查机制，强化数据比对，动态清零数据不一致车辆，全面落实核查整改。配合相关部门对运输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导致营运车辆发生亡人事故的，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114条等有关规定处罚，用好用活危险作业罪、危险驾驶罪等法条、法律，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推进酒驾醉驾、“农村两违”、货车、渣土车、水泥搅拌车、“两轮车”、“三轮车”、面包车、殡葬服务车辆、租赁小微型客车、客运车辆等综合治理，落实“四见面一建档一承诺”（见车、见车主、见驾驶人、见街道干部、建立档案、签订承诺书）。**（各社区、街道城市管理岗按职责分工落实**。**）**

**3.强化落实渣土运输综合监管。**严格落实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制度，全面排查涉及渣土运输的装载起运源头，配合相关部门督促落实称重设备和电子抓拍系统并联网运行，严格落实“一不准进，三不准出”要求，督促工程项目建设、施工单位依法发包建筑垃圾运输业务，严防严控未纳入平台车辆进入项目工地从事非法运输，会同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依法查处渣土车及其驾驶人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对源头企业管理责任缺失，存在安全隐患的，严格按照行业监管法律法规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给予处罚。**（各社区、街道城市管理岗按职责分工落实**。**）**

**（三）聚焦合力攻坚，开展部门协同共治提升行动**

**1.推动健全联动协作机制。**各社区、街道相关部门要落实应急会商制度，及时互通恶劣天气、道路毁损、交通险情、地质灾害等影响道路交通安全信息，遇有重大事项要提请区道安办会商研究应急处置措施。配合相关执法部门进一步细化落实《公路交通安全协同治理六项机制》《建立高速公路保安全畅通应急“5+N”联动工作机制》等协同共治机制，按照“依法履职、资源共享、统一调度、协同指挥，反应迅速、运转高效”原则，进一步压实责任，深化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提升事故预防工作合力。（**各社区、街道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落实。）**

**2.推动提升涉校交通管理。**开展校园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行动，落实“护校安园”措施，加强对各类学校特别是中学、中职、艺校、高校校园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消除交通安全隐患。配合相关部门持续开展“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行动，严格校车安全监管，严厉打击“黑校车”、非法营运接送学生车辆、学生骑乘超标电动车、“飙车”等违法违规行为。推进学生交通安全提升行动计划，强化学生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开展校园周边及内部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及交通组织提升工作，推进交通安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配合相关部门加强对学校保卫干部、教职员工、服务保障人员的交通安全培训。**（各社区按职责分工落实。）**

**3.推动提升文旅行业监管。**推动娱乐场所加大对酒后不开车的宣传和倡导，配合相关执法部门加强对娱乐场所违规超时限营业的监督管理，对违规营业的予以督促整改，开展酒醉驾违法溯源。进一步规范旅游客运安全带使用有关工作，督促旅行社落实主体责任和安全带使用合同约定，加强游客全程系好安全带的提醒。**（各社区、街道城市管理岗按职责分工落实**。**）**

**（四）聚焦服务保障，开展道路安全通行提升行动**

**1.加强道路安全保畅治理。**持续推进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组织开展系列专项行动，强化源头治理、查违治乱、保畅促安。加强在建道路及道路施工的规范管理，落实好安全防护措施。**（各社区、街道城市管理岗按职责分工落实**。**）**

**2.加强城市综合治理能力。**开展道路交通“微治理、微创造、微改造”。**（各社区按职责分工落实**。**）**

**3.加强社区道路安防建设。**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加强社区公路建设质量管理，完善符合社区公路特点的管养体制，配合相关部门开展普通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和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严格执行交通安全设施与道路建设主体工程同时设计、施工、投入使用“三同时”制度，推进“公路安全精品路”创建，提升社区道路等级和普通公路本质安全水平。强化临水、急弯陡坡等路侧险要路段和弯道、坡道路段的安全防护设施设置，配齐事故多发路段警告标志、减速带、路段护栏等设施，逐步减少不设置任何交通管理标志和安全设施的高风险路段。优化穿村过镇路段的交通组织，增设物理隔离设施、照明设施等。完善客运线路沿线公路的安全设施，同时满足消防救援车辆通行需要，切实提升社区公路工程质量和安全保障水平。推进社区道路科技装备应用，在交叉口、急弯陡坡等事故多发点段设置监测预警设施。**（各社区按职责分工落实**。**）**

**（五）聚焦要素管理，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提升行动**

**1.健全重大隐患治理机制。**认真执行《福建省道路交通安全排查整治工作指南与督办办法》和《泉州市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动态排查治理机制》，围绕“人、车、路、企”全要素、全领域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推动列入省、市两级为民办实事项目的重点隐患路段隐患治理，上半年完成60%以上。推进在建道路、临水、交叉路口等隐患排查治理。**（各社区按职责分工落实**。**）**

**2.组织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各社区要按照《福建省道路交通安全排查整治工作指南与督办办法（试行）》、《泉州市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动态排查治理机制》和隐患排查整治提升行动工作指引，每半年组织开展一次交通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实时滚动掌握“人、车、路、企”隐患底数。对排查出来的隐患建立问题清单并予以量化，逐项明确责任人、工作措施、完成时限和目标要求。重大隐患要建立“一处一档”“一档一整改”。街道道安办要建立隐患排查整治登记台账，经道安办主任签字审核，并层层上报。2月底前，街道完成2023年发生亡人事故的平交路口的隐患排查；3月15日前将排查结果上报区道安办；6月底前全面完成隐患治理。3月底前，开展新一轮国省道穿村过镇路段、在建及施工道路、无交通信号灯控制的平交路口、货车通行城市道路右转路口的安全隐患以及四级及以上公路限速标志排查；4月底前，将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上报区道安办。**（各社区、街道城市管理岗按职责分工落实**。**）**

**3.落实隐患治理闭环管理。**坚持台账管理、签字压责，做实隐患排查、整治、验收、销号“四个过程”。对隐患未按期整改的，予以责令限期整改；对隐患排查整改不到位引发伤亡事故的，一律约谈有关责任人，倒查追究责任。**（各社区按职责分工落实**。**）**

**（六）聚焦重点群体，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提升行动**

**1.实施宣传教育“四个一”工程。**各社区（居委会）、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交通运输企业必须做到：①建立一个交通安全微信群。宣传范围覆盖辖区所有人员，每周通过微信群发布一条交通违法或事故警示案例、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安全提示、交通事故防范知识等内容的推文、视频，并截图留存备查。②设立一面交通安全宣传栏。每月至少更新一次宣传栏内容。③开展一次全员交通安全知识讲座或学习。每半年对辖区群众、单位员工、学生至少开展一次交通安全知识教育。④安排一名兼职交通安全宣传员。选配工作负责、敢于担当的兼职交通安全宣传员，具体负责道路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各社区按职责分工落实**。**）**

**2.实施老年群体意识提升活动。**每月利用长者食堂这一阵地开展一次“面对面”警示教育。建立老年交通安全流动课堂，对居住在穿村过镇公路附近的老年人每半年至少开展一次交通安全知识学习教育，积极动员辖区老人协会等组织开展各具特色、喜闻乐见的宣传活动。建立“事前宣传、事中劝导、事后劝戒”的交通安全宣传劝导机制，落实社区宗教活动等老年人集中活动场所及主要路口的宣传劝导，开展针对老年人群体的入户访谈、见面教育等宣传劝戒。**（各社区按职责分工落实**。**）**

**3.实施“三必须一物建”工程。**组织开展全年民俗活动、宗教活动摸排建档，落实民俗活动1105工作机制要求。落实民俗活动、红白喜事**“三必须一物建”**要求，即：①社区（居委会）干部必须到场督促主办方、理事人落实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签订承诺书。②交通劝导员必须到场开展宣传、劝导，人员聚散高峰期必须上岗执勤劝导。③主办方、理事人必须落实交通安全劝导提示责任，督促提醒参与活动人员严格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④在各红白喜事乐队（操办团队）中物建一名交通安全宣传员，将交通安全宣传推文、视频、图片等在每一次活动人员集中时宣传、播放，以上各类宣传教育所需资料、推文、图片、视频内容等由交警部门审核把关后报区道安办制成电子文档、书面材料或光盘后下发。**（各社区按职责分工落实**。**）**

**4.加强交通安全警示曝光。**配合交警部门开展酒醉驾违法曝光和有奖举报，做好“一盔一带”、大型车辆盲区、农村“两违”等主题宣传和针对性警示教育，并通过持续曝光“高危风险企业”“突出违法车辆”“典型事故案例”“终生禁驾人员”等措施，加强运输从业人员警示教育。建立道路安全隐患“随手拍”制度，鼓励广大驾驶员参与道路隐患排查，积极发挥长期频繁行经辖区、熟悉道路情况的优势，扩大隐患排查工作的时效性和覆盖面。**（各社区按职责分工落实**。**）**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固本培元“六大提升行动”是针对当前道路交通安全形势采取的重要举措，各社区要高度重视，将整治行动纳入“一把手工程”，加强组织领导，周密部署推进，细化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要求和职责分工，指定专人负责，加快工作进度，切实抓紧抓好。

**（二）强化协作配合。**各社区、街道相关部门要配合交警、交通综合执法三大队、市道管处直属运管所、住建、城管、教育、应急等部门，加强协作配合，互通情况、形成合力，分析研判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突出问题。

**（三）强化信息报送。**各社区每月1日前要向街道道安办上报工作进展情况，6月15日、12月15日分别报半年、全年总结，街道道安办统一汇总上报区道安办。各社区每月2日前要向街道道安办报送上月隐患排查整治数量汇总表（详见附件），典型经验做法即时报送，街道道安办统一汇总上报区道安办。

附件：1.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数量汇总表

2.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登记台账

3.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承诺书

4.福建省隐患排查整治提升行动工作指引（试行）

5.福建省道路交通安全排查整治工作指南与督办办法（试行）（闽道安办〔2024〕6号）

附件1-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县市区 | 五类重点人群 | | | | | 六类重点车辆 | | | | | | 六类重点路段 | | | | | | 五类重点企业 | | | | | 合计 |
| 吸毒驾驶人 | 患有妨碍安全驾驶疾病驾驶人 | 无证或丧失驾驶资格驾车人 | 重点违法驾驶人 | 事故责任驾驶人 | 逾期未检验机动车 | 逾期未报机动车 | 已注销机动车 | 非法改装机动车 | 未经法定登记上路车辆 | 三轮、四轮车 | 临水临崖、急弯陡坡路段 | 平面交叉口 | 穿村过镇路段 | 通向寺庙、水利工程内部、林场内部道路 | 在建道路 | 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 | 重点客货运企业 | 危化品运输企业 | 校车服务运营企业 | 工程运输车辆、旅游包车、网约车等车辆运营管理单位 | 驾校、卫星定位服务运营、机动车非机动车销售等交通参与企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丰泽区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数量汇总表 | | | | | | | | |
| 2024年 月 | | | | | | | | |
| 单位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审核人 | | | | | | | | |
| 五类重点人群 篇 | 隐患类型 | | 隐患问题 | 当月排查数量 | 累计排查数量 | 当月整改数量 | 累计整改数量 | 限期整改数量 |
| 1 | 吸毒驾驶人 |  |  |  |  |  |  |
| 2 | 患有妨碍安全驾驶疾病驾驶人 |  |  |  |  |  |  |
| 3 | 无证或丧失驾驶资格驾车人 |  |  |  |  |  |  |
| 4 | 重点违法驾驶人 |  |  |  |  |  |  |
| 5 | 事故责任驾驶人 |  |  |  |  |  |  |
| 六类重点车辆 | 1 | 逾期未检验机动车 |  |  |  |  |  |  |
| 2 | 逾期未报机动车 |  |  |  |  |  |  |
| 3 | 已注销机动车 |  |  |  |  |  |  |
| 4 | 非法改装机动车 |  |  |  |  |  |  |
| 5 | 未经法定登记上路车辆 |  |  |  |  |  |  |
| 6 | 三轮、四轮车、面包车等 |  |  |  |  |  |  |
| 六类重点路段 | 1 | 临水临崖、急弯陡坡路段 |  |  |  |  |  |  |
| 2 | 平面交叉口 |  |  |  |  |  |  |
| 3 | 穿村过镇路段 |  |  |  |  |  |  |
| 4 | 通向寺庙、水利工程内部、林场内部道路 |  |  |  |  |  |  |
| 5 | 在建道路 |  |  |  |  |  |  |
| 6 | 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 |  |  |  |  |  |  |
| 五类重点企业  五类重点企业 | 1 | 重点客货运企业 |  |  |  |  |  |  |
| 2 | 危化品运输企业 |  |  |  |  |  |  |
| 3 | 校车服务运营企业 |  |  |  |  |  |  |
| 4 | 工程运输车辆（具体为旅游客车、包车客车、三类以上班线客车和重型载货汽车）、租赁车辆、旅游包车、网约车等车辆使用单位 |  |  |  |  |  |  |
| 5 | 驾校、卫星定位服务运营、机动车非机动车销售、机动车检验机构等交通参与企业 |  |  |  |  |  |  |

附件2-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丰泽区道路交通事故易发点段隐患排查整治台账  年 月 | | | | | | | |
| **序号** | **隐患位置** | **公路等级** | **隐患 类型** | **隐患问题** | **整改措施** | **整改时限** | **责任单位** |
| 1 | 例：G104，104KM+500M | A | 1 | 1.1 | 降低遮挡植株高度 | 2023年6月30日 | XX县交通运输局，XX县公安局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备注 | **公路等级**：G国道，S省道，X县道，Y乡道，C农村公路；**隐患类型**：1为平面交叉口类，2为穿村过镇路段类，3为临水临崖路段类，4为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类，5为其他隐患路段类。**隐患问题**：1.1视距不良，1.2平面交叉角度不符合要求，1.3交叉口坡度过大，1.4交通信号灯缺失，1.5交通标线缺失、不完整、不清晰，1.6交通标志缺失或遮挡，1.7交通渠化导流线不符合驾驶员心理预期，1.8交通诱导信息不成系统，1.9交通信号配时产生车流冲突，1.10大型公路交叉口采用信号周期短，车辆频繁制动、启动，车流连续性较差；2.1交叉口间距过小，2.2路侧开口过多；3.1路侧安全净区不符合要求，3.2路侧有障碍物，3.3未设置护栏，3.4视线诱导设施不完善；4.1浓雾（能见度≤200米）、团雾发生日数明显高于其他路段的，4.2道路结冰日数或持续时间明显高于其他路段的，4.3恶劣天气条件下更容易发生交通事故的（急弯、陡坡、低洼路段等），4.4恶劣天气发生日数不高，但存在临水等环境，满足团雾产生条件的，4.5恶劣天气发生日数不高，但存在临水、背阴、桥梁、涵洞等环境满足冰（霜）冻等产生条件的；5.1道路环境发生变化，不符合驾驶人心理逻辑，5.2防撞安全设施防撞能缓冲能力不足或刚性过强，5.3直线距离过长，长直容易超速路段，5.4经常出现急刹车现象的国省道交叉口，路面刹车痕迹明显交叉口，5.5限速标志限速值设置混乱（如同一路段多种限速值、限速过高或过低等），5.6急弯路段，5.7陡坡路段，5.8横断面突变路段，5.9弯坡组合路段。 | | | | | | |

附件2-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丰泽区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人员排查整治台账  2024年 月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 | **隐患类型** | **隐患问题** | **准驾车型** | **从业单位及时间** | **联系方式** | **整改措施** | **整改时限** | **责任单位** |
| 1 | 例：XXX | 3701····· | B | c | A2 | xxx公司，2015年2月 | 185··· | 告知并注销驾驶证 | 2023年6月1日 | xx县卫健局、公安局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隐患类型基数 | 有重点违法记录仍持有机动车驾驶证的驾驶人数： ；存在有责事故记录仍持有机动车驾驶证的驾驶人数： 。 | | | | | | | | | |
| 备注 | **隐患类型**：A为吸毒驾驶人，B患有妨碍安全驾驶疾病驾驶人，C为无证或失格驾车人员，D为重点违法驾驶人，E为事故责任驾驶人。**隐患问题：**a为吸毒成瘾未戒除仍持有机动车驾驶证，b为因吸毒被注销驾驶证后驾驶机动车，c为吸毒后驾驶机动车，d为患有妨碍安全驾驶疾病仍持有机动车驾驶证，e为患有妨碍安全驾驶疾病被注销驾驶证后驾驶机动车，f为发病时驾驶机动车，g为无证仍驾驶机动车，h为丧失驾驶资格后仍驾驶机动车，i为有重点违法记录仍驾驶机动车且本月有3天以上道路行驶记录的，j为存在有责事故记录仍驾驶机动车且本月有3天以上道路行驶记录的。 | | | | | | | | | |

附件2-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丰泽区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车辆排查整治台账  2024年 月 | | | | | | | | | |
| **序号** | **车号** | **车辆所属企业名称/机动车所有人** | **隐患车辆识别码（VIN）/整车编码** | **隐患类型** | **隐患问题** | **隐患车型** | **整改措施** | **整改时限** | **责任部门** |
| 1 |  | 例：xxx公司 |  | D |  | j | 责令限期恢复车辆原状 | 2023.6.20 | xx县工信局、公安局 |
| 2 |  | 例：张三 |  | E |  | q | 责令办理注册登记业务 | 2023.7.20 | xx县公安局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隐患类型基数 | 存在逾期未检验状态机动车数： ；存在逾期未报废状态机动车数： ；存在已注销状态机动车数： ；非法改装机动车 ；未经法定登记上路车辆 。 | | | | | | | | |
| 备注 | **隐患类型：**A为逾期未检验机动车，B为逾期未报废机动车，C为已注销机动车，D为非法改装机动车，E未经法定登记上路车辆:  **隐患车型:**a为两客一危，b为营转非大客车，c为校车，d为重型货车(挂车)，e为面包车，f为七座以上小型客车，g为拖拉机运输机组，h为变型拖拉机，j为危险货物运输车辆，k为自卸货车，m为半挂车，n为轻型载货汽车，p为混凝土搅拌运输车，q为未经法定登记车辆(如农用三轮车、农村面包车、低速载货汽车、电动三轮车、电动四轮车、摩托车和电动自行车等车辆)，r为其他车辆问题 | | | | | | | | |

附件2-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丰泽区道路交通隐患路段排查整治台账  2024年 月 | | | | | | | | | | |
| **序号** | **点段位置** | **公路 类别** | **点段 划分** | **点段 类型** | **多发事故形态** | **隐患类型** | **隐患问题** | **整改措施** | **整改时限** | **责任单位** |
| 1 | 例：S239，76KM+105M | A | 点/段 | ⅱ | 2 | 1 | 1.1 | 降低遮挡植株高度 | 2023年6月30日 | XX县交通运输局，XX县公安局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备注 | **公路类别**：A为一级公路，B为除一级公路外的其他公路；**点段划分：**点，段；**点段类型**：ⅰ一类点段；ⅱ二类点段；ⅲ三类点段；**多发事故形态**：1为驶出路外或撞击护栏导致的交通事故，2为车辆正面相撞导致的事故，3为车辆追尾事故，4为发生在平面交叉口的事故，5为发生在各类接入口的事故，6为其它事故类型；**隐患类型：**1为平面交叉口类，2为穿村过镇路段类，3为临水临崖路段类，4为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类，5为其他隐患路段类。**隐患问题：**1.1视距不良，1.2平面交叉角度不符合要求，1.3交叉口坡度过大，1.4交通信号灯缺失，1.5交通标线缺失、不完整、不清晰，1.6交通标志缺失或遮挡，1.7交通渠化导流线不符合驾驶员心理预期，1.8交通诱导信息不成系统，1.9交通信号配时产生车流冲突，1.10大型公路交叉口采用信号周期短，车辆频繁制动、启动，车流连续性较差；2.1交叉口间距过小，2.2路侧开口过多；3.1路侧安全净区不符合要求，3.2路侧有障碍物，3.3未设置护栏，3.4视线诱导设施不完善；4.1浓雾（能见度≤200米）、团雾发生日数明显高于其他路段的，4.2道路结冰日数或持续时间明显高于其他路段的，4.3恶劣天气条件下更容易发生交通事故的（急弯、陡坡、低洼路段等），4.4恶劣天气发生日数不高，但存在临水等环境，满足团雾产生条件的，4.5恶劣天气发生日数不高，但存在临水、背阴、桥梁、涵洞等环境满足冰（霜）冻等产生条件的；5.1道路环境发生变化，不符合驾驶人心理逻辑，5.2防撞安全设施防撞能缓冲能力不足或刚性过强，5.3直线距离过长，长直容易超速路段，5.4经常出现急刹车现象的国省道交叉口，路面刹车痕迹明显交叉口，5.5限速标志限速值设置混乱（如同一路段多种限速值、限速过高或过低等），5.6急弯路段，5.7陡坡路段，5.8横断面突变路段，5.9弯坡组合路段。 | | | | | | | | | |

附件2-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丰泽区危化品运输风险企业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台账  2024年 月 | | | | | | | | |
| **序号** | **企业（单位）名称** | **企业 资质** | **隐患 问题** | **问题描述** | **风险 等级** | **整改措施** | **整改时限** | **责任单位** |
| 1 | 例：xxx运输公司 | A | d | 运输车辆从事危化品运输的道路运输证存在弄虚作假情形 | Ⅱ | 停业整顿、限期整改 | 2023年7月1日 | xx县公安局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备注 | **企业资质**：A为危化品运输，B综合；**隐患问题**：a为资质不全、无安全管理制度、无安全责任人，b为无资质人员驾驶（押运）运输车辆，c为未使用视频监管平台，d为运输车辆挂靠经营或者变相挂靠经营，e为名下车辆存在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注销后上路情形，f为名下车辆存在多次违法、死亡事故记录，g为驾驶企业名下车辆的驾驶人存在多次违法、事故、无证、准驾车型不符、吸毒、患有精神疾病等情形；**风险等级**：Ⅰ为高风险等级，Ⅱ为中风险等级，Ⅲ为低风险等级。 | | | | | | | |

附件2-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丰泽区重点客货运风险企业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台账  2024年 月 | | | | | | | | |
| **序号** | **企业（单位）名称** | **企业资质** | **隐患问题** | **问题描述** | **风险 等级** | **整改措施** | **整改时限** | **责任单位** |
| 1 | 例：xxx物流公司 | B | e | x年x月x日，号牌为xxxx的车辆未使用视频监管平台 | Ⅰ | 通报、约谈，限期整改 | 2023年7月20日 | xx县公安局、交通局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备注 | **企业资质**：A客运，B货运，C综合；**隐患问题**：a为资质不全、无安全管理制度、无安全责任人，b为无资质人员驾驶（押运）运输车辆，c为重点客运企业未使用视频监管平台，d为运输车辆挂靠经营或者变相挂靠经营，e为重点货运企业未使用视频监管平台，f近名下车辆存在多次违法、死亡事故记录，g为名下车辆存在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注销后上路情形，h为驾驶企业名下车辆的驾驶人存在多次违法、事故、无证、准驾车型不符、吸毒、患有精神疾病等情形。**风险等级**：Ⅰ为高风险等级，Ⅱ为中风险等级，Ⅲ为低风险等级。 | | | | | | | |

附件2-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丰泽区其他企业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台账  2024年 月 | | | | | | | |
| **序号** | **单位（企业）名称** | **企业类型** | **隐患问题** | **问题描述** | **整改措施** | **整改时限** | **责任单位** |
| 1 | 例：xxx单位 | 例：校车企业或驾校 |  |  |  | 2023年6月20日 | xx县交通运输局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备注 | 此表业企业类型：校车服务运营企业、工程运输车辆（包括渣土运输、水泥搅拌运输、货源配载单位）、旅游包车、网约车等车辆运营管  理单位，驾驶、卫星定位服务运营、机动车非机动车销售等交通参与企业。 | | | | | | |

附件3

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承诺书

为坚决贯彻省、市道安办关于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提升行动的有关规定，认真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排查出来的隐患，要建立问题清单并予以量化。

二、逐项明确责任单位、工作措施、完成时限和目标要求。

三、隐患排改包干到分管领导，落实到经办人员。

四、建立挂账销号、签字压责、挂图作战、对表推进制度。

五、重大隐患要建立“一处一档”“一档一整改”。

六、对排查出的隐患，能立即整改的要立查立改，短时间无法整改到位的，要采取临时性措施，建立责任清单，限期完成整改。

如出现任何违反上述承诺书规定之处，自愿承担所有后果并接受相应处理结果。特此承诺！

社区：

责任人：

时间：

附件4

福建省隐患排查整治提升行动工作指引（试行）

（2024年上半年）

一、排查参考标准

省道安办关于印发《福建省道路交通安全排查整治工作指南与督办办法（试行）》的通知（另行发文）。

二、时间安排

**（一）自排自查阶段（1月1日至1月31日）。**以排查隐患、制定清单为主线，深入部署，广泛发动，全面细致摸排道路交通安全领域存在的风险隐患问题，并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销号清单，提出对策措施，倒排时间表，为整治工作打牢基础。

**（二）重点攻坚阶段（2月1日至4月30日）。**以集中整治、化解风险为主线，逐项对照清单、逐点梳理研判，落实防控力量和措施，高密度、全方位开展交通安全集中整治行动，序时实施整改，及时封堵漏洞，努力做到“隐患穷尽、问题归零”。

**（三）巩固提升阶段（5月1日至5月31日）。**以查漏补缺、严防固守为主线，采取“回头看”“找茬挑刺”等形式，深入事故易发区域、企业开展检视指导，着力强化责任落实，重点抽检整改措施是否落实到位、风险隐患是否遗漏新生等，进一步巩固排查整治成果。

**（四）总结评估阶段（6月1日至6月30日）。**以总结提炼、建章立制为主线，在全面总结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经验做法的基础上，进一步查摆反思问题不足，牢树长期作战思想，积极构建长效机制，全面提升工作效能、治理效能。

三、排查整治重点

**（一）五类重点人群**。吸毒驾驶人：是否存在吸毒成瘾未戒除仍持有机动车驾驶证隐患，存在因吸毒被注销驾驶证后驾驶机动车，吸毒后驾驶机动车等隐患**（市公安局、司法局等道安成员单位依职责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落实，不再逐一列出）**。患有妨碍安全驾驶疾病驾驶人：是否存在患有妨碍安全驾驶疾病仍持有机动车驾驶证隐患，存在患有妨碍安全驾驶疾病被注销驾驶证后驾驶机动车，发病时驾驶机动车等隐患**（市公安局、卫健委）**。无证或丧失驾驶资格驾车人：是否存在无证仍驾驶机动车，丧失驾驶资格后仍驾驶机动车等隐患**（市公安局）**。重点违法驾驶人：存在有重点违法记录仍驾驶机动车等隐患**（市公安局）**。事故责任驾驶人：存在有责任事故记录仍驾驶机动车等隐患**（市公安局）**。

**（二）六类重点车辆。**逾期未检验机动车：是否存在机动车逾期未检验状态隐患，存在机动车在逾期未检验状态下上路行驶隐患**（市公安局、交通运输局）**。逾期未报废机动车：是否存在机动车存在逾期未报废状态隐患，存在机动车在逾期未报废状态下上路行驶隐患**（市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已注销机动车：注销状态下上路行驶隐患**（市公安局、交通运输局）**。非法改装机动车：是否存在上路后多次因非法改装被查处隐患，存在未被查获的非法改装机动车上路行驶隐患**（市公安局、交通运输局）**。未经法定登记上路车辆：是否存在未经法定登记的车辆有上路后被查获记录隐患，存在未被查获的未经法定登记机动车上路行驶隐患**（市公安局、交通运输局）**。二轮车、三轮车、四轮车、面包车、拖拉机：是否存在无牌、无证、假套牌、违法载人、超员载人等隐患**（市公安局、交通运输局、教育局、农业农村局）**。

**（三）六类重点路段**。临水临崖、急弯陡坡路段：是否存在路侧安全净区不符合要求，路侧有障碍物，适应性不足的路侧护栏等隐患，存在视线诱导设施不完善、警示标志标牌缺失等隐患**（市交通运输局、城管局、文旅局、市林业局、高速集团）**。平面交叉口：是否存在视距不良，平面交叉角度不符合要求，交叉口坡度过大，交通信号灯缺失，交通标志标牌缺失、模糊、遮挡等隐患**（市公安局、城管局、交通运输局）**。穿村过镇路段：是否存在交叉口间距过小，路侧开口过多等隐患**（市交通运输局）**。通向寺庙道路、水利工程内部路、林场内部路：是否存在急弯陡坡、视线诱导设施缺失，临水警示标志标牌、安全防护设施未设置等隐患**（市交通运输局、民宗局、文旅局、水利局、市林业局）**。在建道路：是否存在该封闭未封闭、该专人值守未值守、未在施工路段设置安全提示标志、诱导标志、警示标志等隐患**（市公安局、市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文旅局、市林业局、高速集团）**。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是否存在浓雾、团雾发生日数明显高于其他路段，道路结冰日数或持续时间明显高于其他路段，恶劣天气条件下易发生交通事故的急弯陡坡、低洼路段等隐患**（市交通运输局、气象局、文旅局、市林业局、高速集团）**。

**（四）五类重点企业。**重点客货运企业：是否存在企业资质不符合原许可条件、无安全管理制度、无安全责任人、无资质人员驾驶、无动态监管的运输车辆（具体为旅游客车、包车客车、三类以上班线客车和重型载货汽车），客运和大型货运企业未推广应用视频监管平台，运输车辆（普货车辆除外）行驶证和《道路运输证》车辆使用性质不一致等隐患存在名下车辆存在多次违法、死亡事故记录，货运企业未推广应用视频监管平台，名下车辆存在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注销后上路情形，驾驶企业名下车辆的驾驶人存在多次违法、事故、无证、准驾车型不符、吸毒、患有精神疾病等情形等隐患**（市交通运输局、公安局）**。危化品运输企业：是否存在资质不符合原许可条件、无安全管理制度、无安全责任人、无资质人员驾驶（押运）、无动态监管的运输车辆，未推广应用视频监管平台，运输车辆行驶证和《道路运输证》车辆使用性质不一致等隐患，存在名下车辆存在多次违法、死亡事故记录，名下车辆存在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注销后上路情形，驾驶企业名下车辆的驾驶人存在多次违法、事故、无证、准驾车型不符、吸毒、患有精神疾病等情形等隐患**（市应急局、公安局、交通运输局）**。校车服务运营企业：是否存在校车安全管理制度未落实、未组织驾驶人及随车管理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校车未按路线行驶等隐患，存在校车未配齐校车许可证、驾驶证、交强险、行驶证，存在未落实“每个座位一条安全带”、配备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灭火器等装备，存在校车驾驶人不具备校车驾驶资格等**（市教育局、公安局、交通运输局）**。工程运输车辆（包括渣土运输、水泥搅拌运输、货源配载单位）、旅游包车、网约车等车辆运营管理单位：是否存在安全管理人员不明确，提供运输服务的驾驶人存在多次违法、事故、无证、准驾车型不符、吸毒、患有精神疾病等情形隐患。是否存在未推广应用视频监管平台，提供运输服务的车辆无合法运输资质，或存在多次违法、死亡事故记录，或存在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注销后上路情形等隐患；货物装载源头单位是否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安装使用称重、监控等设备，是否建立并落实货运车辆装载、计量、放行、责任追究等制度**（市交通运输局、公安局、城管局、文旅局及负有货物装载源头单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驾校、卫星定位服务运营、机动车非机动车销售、机动车检验机构等交通参与企业：驾校培训机构是否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是否按规定落实培训内容和学时，存在减少培训项目和学时等隐患；卫星定位服务运营商是否落实动态监督管理制度，确保监控平台正常运行、监控数据实时上传，承担第三方监控服务的是否与运输企业签订委托监控协议，是否存在未对委托监控车辆进行实时监控并将平台报警情况及时移交企业处置等隐患；生产企业是否存在不执行机动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或不严格进行机动车成品质量检验，导致质量不合格的机动车出厂销售等隐患；销售企业（点）存在销售非法、改装、拼装及不合法不合规车辆等隐患；机动车检验机构是否落实主体责任，是否存在不执行国家标准检验、替检、篡改检验数据、出具虚假检验报告等违法违规等隐患**（市交通运输局、公安局、工信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

四、排查整治要求

**（一）精准分类排查。**推动制定本地区的涵盖人、车、路、企等要素的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标准指南，解决部门间排查标准不一致、隐患认定结果有争议问题。各地有关部门严格落实“排查、整治、验收、销号”等措施，分类别、分部门、分单位组织有关业务骨干、专家，到基层一线、企业、事故多发路段开展排查。

**（二）落实整改责任。**排查过程中要认真填报人、车、路、企排查台账表格（附件1、2），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做到排查底数清、情况明。根据隐患类型和整改周期，建立健全分级分类整改机制，及时向有关部门提交整改建议函，并层层签订整改承诺书（附件3），落实挂账销号、签字压责、挂图作战、对表推进措施，形成一级抓一级的责任体系。

**（三）加强研判通报。**要建立落实每月、每季度隐患排查整治提升行动研判会商机制，定期分析安全形势，通报工作进展，解决隐患排查整治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每月各有关道安成员单位向道安办报送工作情况，市、县两级道安办至少召开1次研判会商会议；每季度，市级道安办对有关情况进行调度通报，排查整治结束后，专题通报工作情况。

**（四）打通共享渠道。**加强部门间数据资源共享，强化分析研判应用，共享中高风险运输企业、车辆和驾驶人信息，建立基础信息台账，健全联合执法机制。加强事故深度调查，对涉及企业、道路、安全设施等重点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落实信息抄告制度和联合惩戒措施，分析查找交通事故发生的深层原因，推动相关部门依法依规严格责任追究，倒逼隐患问题整改和责任落实。

**（五）强化警示曝光。**对隐患排查过程中发现的典型违法事故案例，采取线上线下形式，通过新媒体平台、新闻媒介等予以警示曝光，组织人员进企业、学校、机关单位、社区、农村开展面对面宣教，分析原因、讲明危害，普及避险及安全常识对发现重点运输企业未落实车辆动态监管及驾驶人安全教育的，特别是对于风险高、隐患多的运输企业，要通过联合约谈、召开警示大会、曝光警示等措施，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六）加强督导检查。**要建立精准督导检查模式，通过分析研判道路交通事故和交通违法行为等业务数据，提前确定道路交通安全风险突出的重点县（市、区）、乡镇（街道）、道路和企业等，精准开展“点对点”隐患排查整治督导检查活动。每个阶段，市、县两级道安办要组织本级道安成员单位或下级道安办开展交叉督导检查；对排查出的隐患未量化或者存在排查虚报瞒报的，要专项督办督导。省道安办适时组织专项检查。

**（七）精准评估提升。**发挥各行业领域专家作用，通过随机抽查、实地核查、暗访检查等方式，对事故多发的重点县（市、区）、乡镇（街道）和重点隐患路段进行针对性的专项评估，落实闭环管理。通过邀请专家、聘请第三方评估道路交通安全排查整治行动，排查整治结束前，市级道安办组织行业领域专家开展一次精准评估提升，推动找准找全应查未查、应改未改和整改不彻底隐患。

|  |
| --- |
| 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泉秀街道工作委员会 2024年1月29日印发 |